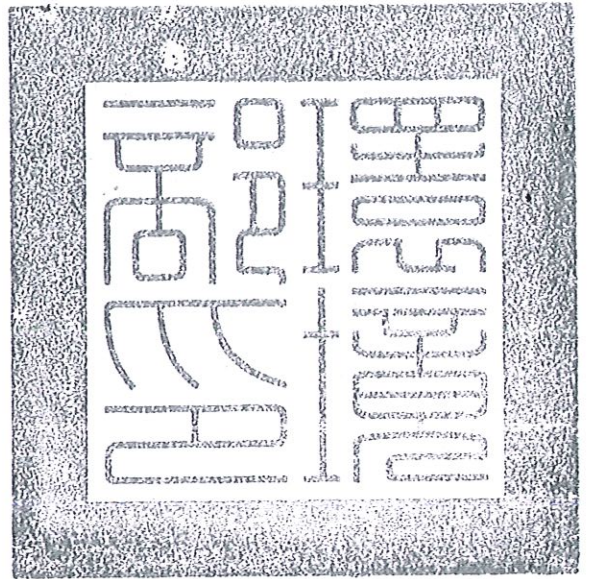


檔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環境部 公告 最新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10 月 20 日
發文字號：環部授管 字第 1157123911 號



主旨：公告本部自公告日起至117年11月30日期間，委託技佳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115-117年因應二仁溪河道廢棄物清理專案人力支援計畫」，協助執行空氣污染、水污染、廢棄物智慧監管作業。

依據：

- 一、空氣污染防制法第4條。
- 二、水污染防治法第4條。
- 三、廢棄物清理法第74條。
- 四、行政程序法第16條第2項。

部長 彭啓明

環管 理 署 代理署長林健三 決行